

## (上接B294版)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20年	2021年	最近1年期 (1-3月)	2020年
总资产	3,740,706,774.41	3,036,140,200.00	156	3,027,306,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34,056,704.00	3,109,244,030.00	156	3,000,560,971.71
营业收入	790,579,300.00	912,003,794.00	-13.23%	970,000,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720,302.00	303,041,026.00	-0.21%	306,697,776.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2,404,001.00	303,771,302.00	-10.00%	371,311,30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062,532.00	127,464,038.18	-11.23%	202,408,36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0%	12.41%	减少2.01个百分点	12.73%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股)	1.3000	1.3000	-20.00%	1.4170
每股收益(元/股)	1.3000	1.3000	-20.00%	1.417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71%	6.64%	增加0.01个百分点	6.6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第一季度 (1-3月)	第二季度 (4-6月)	第三季度 (7-9月)	第四季度 (10-12月)
营业收入	209,422,126.00	197,069,461.00	113,049,266.00	306,523,56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925,037.40	40,139,021.00	37,409,111.00	120,204,36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816,301.14	36,748,226.00	20,900,404.00	130,624,26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31,067.02	52,461,280.00	6,960,219.00	6,207,308.00

季度数据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占限售股比例(%)	质押及标记股份数量	占限售股比例(%)	股东性质
单向网	0	130,760,500	46.03	130,760,500	130,760,500	1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戴维斯戴维斯有限公司	0	12,940,000	4.49	0	0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周海	0	2,331,200	3.34	0,231,200	2,100,500	95.00	境内自然人
宋海东	-110,000	6,691,500	2.43	0	0	0	境内自然人
孙进耀	0	3,200,000	1.10	0	0	0	境内自然人
胡正华	0	3,179,000	1.06	0	0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0	2,427,500	0.88	0	0	0	境内自然人
中登公司	732,900	2,263,601	0.02	0	0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409,070	2,136,600	0.07	0	0	0	境内自然人
张海	40,874	1,969,531	0.71	0	0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尚无关联股东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具体详见本报章“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所述内容。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57 证券简称:金达莱 公告编号:2023-011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通过《2022年度报告摘要及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2年度报告公告反映了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2022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2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2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同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2022年度监事会按职级执行薪酬,均未另行领取监事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的《2022年度报告摘要》和《2022年度报告》全文。

(2)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守诚信原则,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2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同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2022年度监事会按职级执行薪酬,均未另行领取监事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的《2022年度报告摘要》和《2022年度报告》全文。

(6)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和公司经营规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12)。

(6)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和公司经营规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经营情况良好,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的《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8)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反映了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的《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9)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反映了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的《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反映了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